

卷第十四

治卒死方第一

《病源論》云：卒死者，由三虛而遇賊風所為也。三虛，謂乘年之衰，一也；逢月之空，二也；失時之和，三也。人有此三虛，而謂為賊風所傷，使陰氣偏竭於內，陽氣阻隔受於外，二氣壅閉，故暴絕如死。若腑臟氣未竭者，良久乃蘇。

《葛氏方》治卒死，或先有病痛，或居常倒仆奄忽而絕，皆是中惡。治之方：

令二人以衣壅口，吹其兩耳，極則易人，亦可以竹筒吹之，並側身遠之，莫臨死人上。

又方：以蔥葉針其耳，耳中、口中、鼻中血出者莫怪，無血難治，有血是治候也。

又方：以綿漬好苦酒中，須臾出，置死人鼻中，手按令汁入鼻中，並持其手足莫令驚。

又方：以人小便灌其面數回，即能語，此扁鵲法也。

又方：末皂莢如大豆，吹其兩鼻孔中，遷則氣通。

又方：搗女青屑以重一錢匕，開口納喉中，以水若酒送之，立活。

又方：灸臍中百壯。

又方：灸其頤下宛宛中名承漿十壯。

又方：灸心下一寸。

《集驗方》治卒死方：

取牛馬矢汁飲之，無新者，水和乾者取汁。

又方：取灶突中墨如彈丸，漿水和飲之，須臾三四服之。

又方：取梁上塵如大豆粒，著竹筒中吹鼻中，與俱一時吹之。

又方：灸臚中穴。

又方：取竹筒吹其兩耳，不過三。

《新錄方》治卒死方：

韭根搗取汁，服六七合。

又方：桃白皮，切，一升，水二升，煮取八合，一服之十裡，久不瘥，更服之。

《僧深方》治卒中惡雷氏千金丸方：

大黃(五分) 巴豆(六十枚) 桂心(二分) 朴硝(三分) 乾薑(二分)
凡五物，治下篩，和白蜜治三千杵，服如大豆二丸，老小以意量之。

《枕中方》治卒忤惡鬼魍魎欲死者，書額上作“鬼”字即愈。

《龍門方》療卒死方：

取繩圍死者臂腕，男左女右，以繩當大椎伸繩向下，當繩頭灸脊上五十壯。

又方：糞汁灌鼻。

又方：以蔥黃心刺鼻中入七八寸，男左女右，立驗。

又方：搗韭汁灌鼻即活。

又方：桂屑著舌下即活。

治中惡方第二

《病源論》云：中惡者，是人精神衰弱，為鬼邪之氣卒中之也。其狀卒然心腹刺痛，悶亂欲

《廣濟方》云：卒中惡心腹刺痛去惡氣方：

麝香(一分，研) 生犀角(二分) 青木香(二分) 為散，空腹以熱水服方寸匕，立愈。

《范汪方》治卒死，及心痛腹滿，魘忤中惡三物備急丸方：

巴豆(一分，去心皮) 大黃(二分) 乾薑(二分)

凡三物，共搗巴豆，治合丸，以蜜丸如大豆，有急取二三丸，以水和服之。口噤者絞開令藥

又方：取杯水，以刀三七刺中，飲之良。

《集略方》備急散，治卒中惡，心痛腹滿，欲吐短氣方：

大黃(二兩，金色者) 桂心(四分) 巴豆(一百枚)

凡三物，治合下篩，取一錢，以水七合服之。

《千金方》治卒死中惡方：

取牛馬屎汁飲之，無新者，水和乾者亦得。

又方：蔥心黃刺鼻孔中，血出愈。

又方：灸兩脅下。

又方：灸胃脘十五壯。

《集驗方》治中惡方：

大豆二七枚，以雞子中黃、白酒半升合和，頓服之。

又方：用釜底墨、鹽三指撮，和水服之。(《醫門方》同之。)

又方：以度度其兩乳中央，屈之從乳頭向後肋間，灸度頭，隨年壯。

又方：灸胃脘五十壯。

《廣利方》療中惡客忤垂死方：

麝香錢重，研，和醋二合服之，即瘥。

《葛氏方》華佗治卒中惡短氣欲死者方：

韭根(一把) 烏梅(十枚) 茱萸(半升)

以勞水一斗煮之，以病患櫛納中三沸，櫛浮者生，沉者死。煮得三升飲之。

又方：灸足兩拇指上甲後叢毛中各十四壯即愈。

《新錄方》治卒中惡方：

豉(一升) 鹽(七合) 水(四升)

煮取一升二合，分再服。

又方：桃白皮，切，一升，水二升，煮取八合，一服之。

又方：生菖蒲根，切，三升，搗絞取汁，服四五合。

又方：酒服桃仁末方寸匕。李仁末亦佳。

又方：伏龍肝末，水服二方寸匕。

又方：取竹木中蟲屎，水服方寸匕。

又方：鹽一升，水二升，煮臨消二服，取吐。

治鬼擊病方第三

《病源論》云：鬼擊者，謂鬼厲之氣擊著於人也。得之無漸，卒著如人以刃旁刺狀，胸脅腹鬼觸免，重者多死也。

《葛氏方》治鬼擊病方：

以淳苦酒吹納兩鼻孔中。

又方：灸臍上一寸七壯。

又方：灸鼻下人中一壯，立愈。不愈可加壯數也。

又方：灸鼻。

又云：治諸飛尸鬼擊走馬湯方：

巴豆(二枚) 杏仁(二枚)

合綿裹椎令碎，投熱湯二合，中指捻令汁出正白，便與飲之。如食頃下便瘥，老小量之。

《僧深方》治鬼擊方：

鹽一升，水二升和之，攪令□作汁，飲之令得吐則愈，良。

《新錄方》治鬼擊病方：

搗薤汁灌鼻中如杏仁許，須與瘥好。

《千金方》治鬼擊病方：

艾如鴨子大三枚，水五升，煮取二升，頓服之。

又方：吹酢少許鼻中。

又方：灸臍上一寸七壯。

又灸臍下一寸三壯。

治客忤方第四

《病源論》云：卒忤者，亦名客忤，謂邪客之氣，卒犯忤人精神也。此是鬼厲之毒瓦斯、中惡

《葛氏方》：客忤死者，中惡之類也，喜於道間門外得之，令人心腹絞痛，脹滿，氣衝心胸

以水漬粳米，取汁一二升飲之，口已噤者，以物強發，納之。

又方：銅器若瓦器盛熱湯，先以衣三重藉腹上，乃舉湯器著衣上，湯轉冷者去衣，器親肉，又方：搗書墨，水和服一錢七。

又方：以繩橫度其人口，以度度臍，去四面各一處，灸各三壯，令四火俱起。

又方：灸鼻下人中三十壯，令切鼻柱下。

又方：橫度口中，折之，令上頭著心下，灸下頭五壯。

又云：已死者搗生菖蒲根，絞取汁含之，立愈。

《千金方》治客忤方：

鹽八合，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分二服，得吐即愈。若小便不通，筆頭七枚燒末，水和服之。

又方：灸巨闕百壯。

《范汪方》治客忤方：

搗牛子矢半杯，以酒三升煮服之。

《新錄方》治客忤方：

搗生艾心，取汁，灌口中五合。

又方：水浣甑帶服之。

治魘不寤方第五

《病源論》云：人睡眠，則魂魄外游，為鬼所魘，屈其精神，弱者魘則久不得寤，乃至氣暴。

《集驗方》治卒魘欲死方：

搗生韭汁灌鼻孔中，劇者並灌兩耳。

《徐伯方》治魘喚不寤方：

取蔥葉針鼻中，慎勿火照。

《葛氏方》云：臥魘不寤，勿以火照之，照之殺人。但痛嚙其踵及足拇指甲際，而多唾其面。

末皂莢，以管吹納兩鼻孔中，即起。已三四日猶可吹之。

又方：末灶中黃土，吹納兩鼻孔中。

又方：取韭菜搗，以汁吹其鼻孔中，冬月掘根可絞。

又方：以筆毛刺鼻孔，男左女右，可展轉進之。

又方：以牛若馬臨魘人上二百息，青牛尤佳。

又方：末菖蒲吹鼻中，末桂納舌下。

又方：令一人坐頭首，一人於戶外呼病者姓名，坐人應曰人諾，在便即得蘇也。
(今按

《救

又云：喜魘及惡夢者方：

枕真射香一子於頭邊。

又方：帶雄黃，男左女右。

又方：作犀角枕佳。

又方：以虎頭為枕。

又方：以青木香納枕中，並帶之。

《千金方》治魘不寤方：

雄黃如棗大，系左腋下，令人終身不肯魘。(《集驗方》同之。)

又方：伏龍肝末，吹鼻中。

《養性志》云：人魘勿燃火喚之，魘死不疑。暗喚之，吉，但得遠喚之，不得近而急喚，喜

《救急單驗方》療魘死方：

引牛臨鼻，少時即活。

又方：嚙其足拇指爪甲際，活。

《范汪方》治魘死符法，魘死未久故可活方：

書此符燒令黑，以少水和之，置死人口，懸鏡死者耳前，擊鏡呼死人，不過半日即生。“□□”丹書之。

《新錄方》若斃不悟者方：酒服髮灰一撮許。

又方：搗菟根莖，取汁一升服之。

治尸厥方第六

《病源論》云：尸厥者，陰氣逆也。由陽脈卒下墜，陰脈卒上升，陰陽離居，營衛不通，真如

《葛氏方》云：尸厥之病，卒死而脈猶動是也。
以管吹其左耳，自極三過，複吹右耳三過，即起。

又方：搗菖蒲以如棗核大，著耳舌下。

又方：灸鼻下人中七壯。

又方：灸臆中穴二七壯。

又方：灸陰囊下去大孔一寸百壯，若婦人者灸兩乳之中間。

又方：以菖蒲屑著鼻兩孔中，吹之令入，以桂屑著舌下。雲扁鵲治楚王法也。
(以上二方《

《集驗方》治厥死如尸，不知人，心下餘氣，扁鵲灸法：

以繩圍病患臂腕，男左女右，伸繩從大椎上度下之，灸繩頭脊上五十壯。

《范汪方》治尸厥方：

以梁上塵如豆者著筒中，吹鼻中與耳，同時吹之。

又方：生韭汁灌口中。

《新錄方》治尸厥方：

取蔥白一升，水二升，煮取一升，頓服之。

又方：酒服桃仁末方寸匕。

《救急單驗方》尸厥死方：

灸兩足大指甲後叢毛內七壯。華佗云：二七壯。

治溺死方第七

《病源論》云：人為水所浸溺，水從孔竅入，灌注腑臟，其氣壅閉，故死。若早拯救得出，又云：經半日及一日，猶可活；氣已絕，心上暖亦可治之。

《短劇方》治溺水死已經二宿者可活方：

搗皂莢作末，以綿裹，納死人下部中，須臾牽出，即活也。

又云：治溺水死方：

以灶灰布著地，令濃五寸，以甑倒覆灰上，以溺人覆伏甑上，口中水當出也，覺水出，複更小時

又方：令二健人抱溺人，倒臥瀝溺人，水出盡便活也。

《葛氏方》：溺死一宿者尚可活。治之方：

倒懸死人，以好酒灌其鼻，立活。（《龍門方》同之。）

又云：身尚溫者，取灶中灰二石餘埋人，從頭至足，即活。

又方：便脫暖釜覆之，取溺人伏其上，腹中水出便活。

《千金方》治落水死方：

酢灌鼻。

又方：裹鍛石納下部中，水盡出即活。

又方：但埋死人暖灰中，頭足俱沒，唯開七孔。

《錄驗方》治溺死方：

灸臍中。

《集驗方》治溺水死方：

熬沙以覆死人，使上下有沙，但出鼻口，中沙溫濕，須易之。

治熱死方第八

《病源論》云：夏月炎熱，人冒涉途路，熱毒入內，與五臟相並，客邪熾盛，郁瘀（依倨反）擊，真

《葛氏方》凡中熱死，不可使卒得冷，得冷便仍死矣。治之方：

以泥作●。繞人臍，使三四人更溺其中。

又方：亦可屈草帶，亦可扣瓦碗底若脫車，以著人臍上，取令溺，不得流去而已，此道又方：

乾薑、橘皮、甘草末，少少納熱湯中，令稍稍咽，勿頓多，亦可煮之。

《短劇方》治中熱方：

取路上熱塵土，以壅其心上，小冷復易之，氣通乃止。

又方：偃臥人，以草帶圍臍上，令人溺臍中即。

又方：濃煮蓼，飲之至一二升，良效。

《千金方》治熱方：

張死人口令通，以暖湯徐徐灌口中，小舉死人頭身，令湯入腸，須臾即蘇。

又方：灌地漿一杯即愈。

又方：抱枸子若雞，著心前熨之。

又方：地黃汁一杯，服之。

又方：但以熱土及熬灰土壅其心上，佳。

治凍（東貢反）死方第九

《病源論》云：人有在於途路，逢淒風苦雨，繁霜大雪，衣服沾濡，冷氣入臟，致令陰氣閉

又云：凍死一日，猶可治，過此則不可治也。

《葛氏方》治冬天墮水，凍四肢直，口噤，才有微氣方：

以大器多熬灰，使暖，囊盛，以薄甚心上，冷復易。心暖氣通，目則轉，口乃得開。溫酒《千金方》、《救急單驗方》皆同之。）

治自縊死方第十

《病源論》云：人有不得意志者，多生忿恨，往往自縊，以繩物系頸，自懸掛致死，呼為自縊。若覺早，雖已死，徐徐捧下，其陰陽經絡雖暴壅閉，而臟腑真氣故有未盡，所以猶可救療，故有得活者。若見其懸掛，便忽遽截斷其繩，舊云則不可救。此言氣已壅閉，繩忽暴斷，其氣雖通，而奔迸運悶故，則氣不能還，即不得複生。

又云：自經死，且至暮，雖已冷，必可治；暮至旦，則難治。此謂其晝則陽氣盛，至(其)氣

又云：夏則夜短又熱，則易治。

又云：氣雖已斷，而心微溫者，一日以上，猶可治。

又方：用衣覆其口鼻，兩人吹其兩耳即生。

《短劇方》治自縊死方：

旁人見自經者，未可輒割繩，必可登物令及其頭，即懸牽頭髮，舉其身起，令繩微得寬也；別使一人，堅塞兩耳，勿令耳氣通；又別使一人，以蔥葉針其鼻中，吹令通；又別使一人，嚙死人兩踵根，待其蘇活乃止也。

又方：治自經死，慎勿割繩也。繩卒斷，氣頓泄去便死，不可複救也。徐徐抱死人，漸漸揉之，取血，

《千金方》治自經死方：

凡自經死，勿截繩，徐徐抱解之。心下尚溫者，氈毼覆口鼻，兩人吹其兩耳。
（《救急單驗》）

又方：藍青汁服之。

又方：梁上塵如大豆，各納筒中，四人各捉一筒，同時吹兩耳兩鼻即治。

又云：五絕方：一曰自經，二曰牆壁，三曰溺水，四曰魘魅，五曰產乳絕。皆以半夏一兩，《集驗方》治自經死方：搗皂莢、細辛屑，取如胡豆，吹兩鼻孔中止。單用皂莢亦好。

《葛氏方》云：自經死，雖已久，心下尚微溫，猶可治也。治之方：

末皂莢，以蔥葉吹納其兩鼻孔中。

又方：以蘆管吹其兩耳，極則易人，取活乃止。若氣通者，少以桂湯稍稍咽，徐徐乃以少少

《龍門方》療自經死方：

皂莢末如胡豆許，吹兩鼻中，嚏即活。

治注病方第十一

《病源論》云：凡注之言住也，謂邪氣俱住人身內，故名為注。此由陰陽失守，經絡空虛，端

《僧深方》云：西王母玉壺赤丸，備急治尸注卒惡水陸毒螫（丑略反）萬病方：

武都雄黃（一兩，赤如雞冠）八角大附子（一兩，炮，稱）藜蘆（一兩）上丹砂（一兩，不稱之。一方有

凡六物，悉令精好。先治巴豆 3 千杵；次納礬石，治 3 千杵；次納藜蘆，治 3 千杵；次納雄黃，治 3 千杵；次納附子、治 3 千杵；次納白蜜，治 3 千杵；若不用丹砂而納真朱 2 兩，勿令泄氣。

方別 乃更 無雲 治萬

腹以下病者，宿勿食，明旦服二丸。不知者，飲暖米飲以發之令下，下不止飲冷水飲止之。

病在膈上吐，膈下者下，或但噫氣而愈，或食肉不消，腹堅脹，或痛。服一丸立愈。

風疝、寒疝、心疝、弦疝，每諸疝發腹中急痛，服二丸。

積寒熱老痞、蛇痞，服二丸。

腹脹不得食飲，服一丸。

卒大苦寒熱往來，服一丸。

卒關格，不得大小便欲死，服二丸。

瘕結，服一丸，日三服。取愈。若微者射丸甚良。下利重下服一丸便斷。或複天行，下便

瘡未發服一丸，已發服二丸便斷。

小兒百病痞，寒中及有熱，百日半歲者，以一丸如黍米，著乳頭與服之；一歲以上服如麻子亦

傷寒軟（絡代反，勞也）色及時氣病，以溫酒服一丸，濃覆取汗即瘥，若不汗複酒服一丸，要苦淋路

婦人產生餘疾，及月水不通，及來往不時，服二丸，日二。

卒霍亂，心腹痛，煩滿吐下，手足逆冷，服二丸。

注病，百種病不可名，將服二丸，日再。

若腹中如有蟲欲鑽脅出，狀急痛，一止一作，此是風氣，服二丸。

若惡瘡不可名 疥疽，以膏若好苦酒和藥，先鹽湯洗瘡去痂，拭令燥，以藥塗之即愈。

惡風游心不得氣息，服一丸即愈。

耳出膿血汁及卒聾，以赤□裹二丸，塞耳孔中即愈。

癰腫瘞（昨示反）癰（音節）瘰癧及欲作，以苦酒和藥塗之。

齒痛，以小丸綿裹著齒孔中咋之。

若寒熱往來，服二丸。

若蛇虻蜂蠍螫所中傷也，及犬狂馬所咋，以苦酒和塗瘡中，並服二丸即愈。

卒中惡欲死，不知人，以酒若湯水和二丸，強開口灌喉中，捧坐令下。

若獨宿止林澤之中若塚墓間，燒一丸，百鬼走去不敢近人。

癖飲、留飲、痰飲，服一丸，以臘和一丸如彈丸。著絳囊中以系臂，男左女右。山精鬼魅皆中溪水毒，服二丸。

已有瘡在身，以苦酒和三四丸塗瘡上。

憂患之氣結在胸中，苦連噫及咳，胸中刺痛，服如麻子三丸，日三愈。

婦人胸中若滯氣，氣息不利，小腹堅急，繞臍絞痛，漿服如麻子一丸，稍增之如小豆。

心腹常苦切痛及中熱，服一丸如麻子，日三服，五日愈。

男女邪氣，鬼交通，歌哭無常；或腹大經絕，狀如妊娠，皆將服三丸如胡豆大，日三夜一。

又將

腹中三蟲，宿勿食，明平旦進牛羊肉，炙三臠，須與便服三丸如胡豆，日中當下蟲。過日中

小兒寒熱，頭痛身熱及吐，一服一丸如麻子，小兒瘦，丁奚不能食，食不化，將服二丸

又苦酒和如飴塗，塗兒腹良。

風目赤或癢，視漠漠，淚出爛，以蜜解如飴，以塗注目。

頭卒風腫，以苦酒若膏和塗之即愈。

風頭腫以膏和塗之，以絮裹之。

若為蝮毒所中，吐血，腹內如刺，服一丸如麻子，稍益至胡豆；亦以塗鼻孔中；以膏和通塗

治鼠，以脂和塗瘡，取駁舌狗子舐之即愈也。

《千金方》治一切注無新久方：

先仰臥，灸兩乳兩邊斜下三寸第二肋間，隨年壯，可至三百壯。

又，心下三寸，灸六十壯。

又，兩手大指頭，各灸七壯。

又云：十注丸主十種注：氣注、勞注、鬼注、冷注、生人注、死人注、尸注、水注、食注、雄黃（一兩）巴豆（二兩）人參（一兩）甘草（一兩）本（一兩）桔梗（一兩）附子（一十味，空腹服一丸如小豆，日二，以知為度，有驗

《葛氏方》云：注病即是五尸中之尸注，又狹諸鬼邪為害也。大略令人寒熱淋瀝，沉沉嘿嘿 此疾

桃核仁五十枚，研之。以水一斗，煮取四升，一服盡當吐病，病不盡，二三日更作，若不吐

《集驗方》治注病方：

取桑根白皮切二斗，曝燥，燒作灰，湯淋取汁，浸小豆二斗，如此取灰汁盡，蒸豆熟作 羊鹿

又云：治鬼注病相染易盡門方：

獺肝一具乾之，下篩，水服方寸匕，日三，神方。（《千金方》同之。）

《極要方》療惡疰，入心欲死，無問遠近年月皆愈方：

安息香半兩為末，酒服即愈。（《救急單驗方》同之。）

又云：療疰氣發無恆處方：

白芥子，搗為丸服之；又酢和塗，隨手為驗。

《龍門方》療惡疰入心欲死方：

獨頭蒜一枝，書墨如棗大，並搗以醬汁一小合，頓服，立瘥。

又方：取鹽如雞子，布裹燒赤末，酒服吐即驗。

又方：取椒，布裹，薄布疰上，以熨斗盛火熨之，令汗出驗。

《新錄方》云：惡疰方：

鹽五合、灶突墨三合，水三升，煮鹽消去滓，頓服，吐瘥。

又方：桃枝切三升，水四升，煮取一升六合，二服。

《范汪方》治尸注毒痛往來方：

燒髮灰 杏子中仁（熬令紫色）

凡二物，分等，膏和，酒服梧子三丸，日三。

《救急單驗方》療惡疰方：

阿魏藥服二分，和酒立瘥。

又方：桂心三兩，酒三升煮取一升，分再服瘥。

治諸尸方第十二

《病源論》云：人身內自有三尸諸蟲，與人俱生，而此蟲忌惡，能與鬼靈相通，常接引外邪引腰

《葛氏方》云：雖有五尸之名，其例皆相似，而小有異者：一飛尸（變作無常；）二遁尸（聞

又云：凡五尸，即是身中尸鬼接引外邪，共為病害。經術其有消滅之方，而非世徒能用，今

雄黃（一兩） 大蒜（一兩）

搗令相和如彈丸者，納二合熱酒中，服之須臾瘥。未瘥更一服便止。有尸疹（敕忍反）者常宜

又方：桂、乾薑分等，末之。鹽三指撮，熬令青，末合，水服二方寸七。

《新錄方》治飛尸方：

灸脊中及兩旁相去三寸，各五十炷。

又方：桃白皮切二升，水四升，煮取一升六合，分三服。

又云：治遁尸方：

牛蹄下土三指撮，酒一盞下。（亦治風尸。）

又方：鹽墨湯頓服。

又方：炒艾熨之。

又方：熬艾以青布裹，更熨。

又方：熬大豆裹，更熨。

又云：治沉尸方：

灸太倉（中管也）七壯。

又灸乳下一寸，七壯。

又方：髮灰、杏仁、蜜和丸如梧子，一服七丸，日二。

《千金方》治遁尸尸注方：

桂心（一兩） 乾薑（二兩） 巴豆仁（二枚）
三味，下篩，上酢和，和如泥，塗病上，乾即易。

又：芥子薄主遁尸飛尸方：

芥子一升，蒸熟搗下篩，以黃丹二兩攪之，分作兩分，疏布袋盛之，更蒸使熟，薄痛上，當

治諸瘡方第十三

《病源論》云：夏日傷暑，秋必病瘡。瘡其人形瘦皮栗，以月一日發，當以十五日愈。設不

《通玄》云：瘡病多種，各不同形，有溫瘡，有寒瘡，有（於禁反）瘡，有勞瘡，有鬼瘡。宿汁，《集驗方》云：黃帝曰：夫□（音皆）瘡皆生於風，夏傷於暑，秋為痰瘡。間日瘡先寒而後熱，後熱也。其但熱而不寒者，夫瘡必從四末始，先其發時一食頃，用細左索繩堅束其手足十指，過時乃解。

又方：取大蜘蛛一枚，納蘆管中，密塞管口，繩系以縮頸，過發時乃解去。（《葛氏方》同之。）

又方：桃葉二七枚，安心上，艾灸葉上十四壯。（《僧深方》同之。）

《千金方》治瘡方：

未發前，抱雄雞一頭著懷中，時時驚動，令雞作大聲，無不瘥。

又方：故鞋底去兩頭，燒灰，井花水服之。

又方：未發前預灸項大椎尖頭，漸灸過時止。

《葛氏方》治瘡病方：

又方：多煮豉作湯，飲數升，令得大吐便斷。

又方：破一大豆去皮，書一片作“日”字，一片作“月”字。左手持“日”右手持“月”，吞之立愈。向日服，勿令人知之。

又方：灸螫甲搗末，酒服方寸匕，至發時令三服，兼用火灸無不斷。

《龍門方》療一切瘡方：

取恆山、甘草等分，搗末和水，服方寸匕。吐即瘥。

又方：取蓮搗末三指撮，以酒和，欲發前服之，驗。

《范汪方》治瘡方：

臨發時，搗大附子下篩，以苦酒和之，塗背上。

《廣濟方》療瘡方：

恆山(三兩)

以漿水三升，浸經一宿，煎取一升，欲發前頓服之。微吐瘥止。無所禁忌。

《短劇方》斷瘡先大寒後大熱者方：

小麥(一升) 淡竹葉(一虎口) 恆山(三兩)

凡三物，以水五升，宿漬，明旦煮取二升半，分三服。

《僧深方》治一切諸瘡無不斷恆山丸方：

大黃(一兩，一方二兩) 附子(一兩，炮) 恆山(三兩) 龍骨(一兩)

凡四物，治合下篩，蜜和，平旦服梧子七丸；未發中間複服七丸；臨發服七丸。若不斷，至後後日複發，更服如此法，甚神良。

《本草經》云：治瘡，煮草汁及生汁服之。

《本草稽疑》云：治瘡，燒貓屎為末，酒服方寸匕。

治鬼瘡方第十四

《范汪方》治鬼瘡方：

丹書額言：“戴九天”；書臂言：“抱九地”；書足言“履九江”；書背言：“南有高山，上 有大樹，下有不流之水，中有神蟲，三頭九尾，不食五穀，但食瘧鬼，朝食三千，暮食三百，急急如律令。”書胸言：“上高山，望海水，天門亭長捕瘧鬼，得便斬，勿問罪，急急如律令。”（《產經》同之。）

又云：平旦發者，市死鬼，恆山主之，服藥訖持刀；
食時發者，縊死鬼，蜀木主之，服藥訖持索；
日中發者，溺（奴歷反）死鬼，大黃主之，服藥訖持盆水；
晡時發者，舍長鬼，麻黃主之，服藥訖持磨衡；
黃昏發者，婦人鬼，細辛主之，服藥訖持明鏡；
夜半發者，厭死鬼，黃芩主之，服藥訖持車軟；
雞鳴發者，小兒鬼，附子主之，服藥訖持小兒墓上折草木；
凡七物，各一分，治下篩，發時加所主病藥一分，當發日從旦至發時，溫酒服方寸匕，三服服訖，必持所主病物，甚良，有效。

又云：平旦作者，客民鬼也，先作時，令病者持衣如辭去，言欲遠出立愈；
食時作者，客死鬼也，先作時，令病者辭言欲歸之，大道上橋梁下逃之；
禺中作者，市死鬼也，先作時，令病者因結械，北向吐營以支以□。
日中作者，溺死鬼也，先作時，令病者取盆水中著庭，南向坐營□；
日跌作者，亡死鬼也，先作時，令病者人言吏捕汝庭中；
晡時作者，自經死鬼也，先作時，令病患當棟下臥以繩索 病者頭；
日入作者，人奴舍長死鬼也，先作時，令病者磨碓間逃之；
黃昏作者，盜死鬼也，先作時，令病者逾去遠亡，無令人知其家；
人定作者，小兒鬼也，先作時，病者取小兒墓上折草木立愈；
夜過半作者，囚死鬼也，先作時，取司空械笞，令病者持之，因從出可榜笞汝者；
夜半作者，寒死鬼也，先作時，令病者溫衣營以□，持桃枝飲食逃內中，無人知見紫此次上；
雞鳴作者，乳死鬼也，先作時，令病者把（古老反）席之，菇目應令持桃枝營以□。

《如意方》治鬼瘧方：

發日早旦，取井花水丹書額作“天獄”字；書胸作“胸獄”字；書背作“背獄”字；左手作 似 急

又方：計發日，今夕可食，雞鳴起，著衣履 屐，隨意出戶，脫之途，出勿顧，入幽閑隱 斷也

《通玄》云：鬼瘧者，或間日，或頻日發作無時者，此為鬼瘧，任避之，及用飲食送遣，如

恆山(三兩) 豉(一升) 秫米(百粒) 蒜(七斤)
研，清酒二升，漬之一宿，早旦服之。得大吐則止。

治溫瘧方第十五

《病源論》云：夫溫瘧與寒瘧安舍？溫瘧者，得之冬，中於風寒，氣藏於骨髓之中，至春則陽氣大發，邪氣不能自出，因遇大暑，骨髓爍，肌肉消，腠理發泄，或有所用力，邪氣與汗皆出。此病藏於腎，其氣先從內出之於外也。如是者，陰虛而陽盛，陽盛則熱矣。衰則氣復反入，入則陽虛，陽虛則寒矣。故先熱而後寒，名曰溫瘧。

《通玄》云：溫瘧者，吸吸發熱而少寒，心悶面赤發自心方：

石膏(半斤，研，綿裹) 知母(三兩) 地骨皮(三兩) 玄參(三兩) 淡竹葉(一升)
豬苓(水九升，煮取三升，分三服，相去如六七裡。

治寒瘧方第十六

《病源論》云：寒瘧，此由陰陽相並，陽虛則陰勝，陰勝則寒，發於內而並於外，所以內外俱寒，故病發但戰慄而鼓頷頤也。

《通玄》云：寒瘧者澀澀而惡寒毛豎，發則引溫而少熱方：

朱砂(四分，研) 雄黃(五分，研) 人參(四分) 恆山(五分) 牡蠣(四分，熬)
蜜丸如梧子，一服七丸，日再，空腹服之，用粥飲之。

治痰實瘧方第十七

《病源論》云：謂病患胸膈先有停痰結實，因感瘧病，則令人心下支滿，氣煩嘔之。

《范汪方》治瘧痰實不消恆山湯方：

恆山(六分) 甘草(四分) 知母(三分) 麻黃(三分) 大黃(四分)
凡五物，切，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分三服。至發時令盡。

治勞瘡方第十八

《病源論》云：凡瘡積久不瘥，則表裡俱虛，客邪未散，真氣不復，故疾雖系（暫）間，小勞

《集驗方》治勞瘡積時不斷，眾治無效，此方治之：

生長大牛膝一大虎口，切，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分再服。第一服取未發前一食頃；第二服

《葛氏方》云：老瘡久不斷者方：

末龍骨方寸七，先發一時以酒一升半，煮三沸，及熱盡服，溫覆取汗立愈。

又方：炙鱉甲搗末，酒服方寸七，至發時令三服，兼用火灸，無不斷也。

《僧深方》治勞瘡桃葉湯方：

桃葉（十四枚） 恆山（四兩）

凡二物，酒二升，漬一宿，露著中庭，刀著器上，明旦發日凌晨漉去滓，微溫令暖，一頓服

治嶂瘡方第十九

《病源論》云：山嶂瘡，此病生於嶺南，帶山嶂之氣也。其狀寒熱休作有時，皆由挾溪源嶺

《耆婆方》治瘡瘡要方：

蜀恆山（三兩） 甘草（二兩） 光明砂（一兩）

三種搗篩，以蜜和丸如梧子，未發前服三丸，發時服二丸，發後服一丸，於後三日更一服，三日慎食。

《錄驗方》治瘡及嶂氣方：

恆山（二兩） 甘草（二兩）

切，以白酒大一升浸一宿，去滓分二服，未發前一服，臨發又一服，任吐。慎生冷、酢滑酒

治間日瘧方第二十

《病源論》云：間日瘧，此由邪氣與衛氣俱行於六腑，而有時相失不相得，故邪氣內薄五臟

《集驗方》治瘧或間日發或夜發者方：

秫米(百粒) 石膏(八兩，碎) 恆山(三兩) 竹葉(三兩)
凡四物，切，以水六升漬藥，覆一宿，明旦煮取取二升，分三服，取未發前一食頃第一服；用餘

《短劇方》斷瘧恆山酒方治 瘧先寒戰動地，寒解壯熱，日日發、間日發並斷方：

鱉甲(一兩) 淡竹葉(切，三升) 恆山(三兩) 甘草(三兩) 久酒(三升)
凡五物，以酒漬藥刀置上覆頭，安露地，明旦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分五服，未發前令盡。當

治連年瘧方第二十一

《范汪方》治連年瘧不瘥牛膝酒方：

牛膝草(一把) 好酒(一升)
凡二物，牛膝納酒中，漬一宿，明旦分三服。

《錄驗方》恆山湯治瘧十歲二十歲方：

恆山(二兩) 甘草(一兩) 大黃(二分) 桂心(六銖)
凡四物，切，以恆山酒漬一夜，諸藥以酒三升，水二升，煮取七合，頓服，下吐愈。

《僧深方》治三十年瘧龍骨丸神方：

龍骨(四分) 恆山(八分) 附子(三分) 大黃(八分)
凡四物，治篩，雞子和，發前服七丸如大豆，臨發服七丸。

《效驗方》治三十年瘧恆山散方：

恆山(五分) 干漆(四分) 牡蠣(二分) 杏子仁(二分)
凡四物，下篩，酒服方寸七，日三。

治發作無時瘧方第二十二

《病源論》云：夫衛氣，一日一夜大會於風府，則腠理開，開則邪入，邪入則病作。當其時所

《葛氏方》治瘧發作無常心下煩熱方：

恆山(二兩) 甘草(兩半) 豉(五合)

以水六升煮取二升，分再服。當快吐仍斷，即飲食。

傷寒証候第二十三

《病源論》云：經云：春氣溫和，夏氣暑熱，秋氣清涼，冬氣冰寒，此四時正氣之序也。冬時嚴寒，萬類深藏，君子固密，則不傷受於寒。觸冒之者，乃為傷寒耳。其傷受於四時之氣，皆能為病，而以傷寒為毒者，以其最為殺厲之氣焉。即病者為傷寒；不即病者，為寒毒藏受於肌骨中，至春變為溫病。是以辛苦之人，春夏必有溫病者，皆由其冬時觸冒之所致也。凡病傷寒而成溫者，先夏至日者為病溫，後夏至日者為病暑。其冬複有非節之暖，名為冬溫之毒，與傷寒大異也。

又云：夫熱病者，皆傷寒之類也。或愈或死，其死皆六七日間，其愈皆以十日以上。

《葛氏方》云：傷寒、時行、溫疫，雖有三名，同一種耳，而源本小異。其冬月傷於暴寒，人骨 診候 此，致

《醫門方》云：凡傷寒病五六日而渴欲飲水，水不能多，未宜與也。所以爾者，腹中熱尚少，不能消之，便更為人作病矣。若至七八日大渴欲飲水者，猶當依証而與之，與之勿令極意也。言能飲一斗者與五升。若飲而腹滿小便澀，若喘若噦，不可與之。忽然大汗出者，欲自愈也，人得病能飲水，欲愈也。

傷寒不治候第二十四

《葛氏方》云：陽毒病，面目斑斑如錦文，喉咽痛，下膿血。五日不治，死。

陰毒病，面目青，舉體疼痛，喉咽不利，手足逆冷。五日不治，死。

陰毒病，發赤斑，一死一生。

熱病，未發汗而脈微細者，死。

內熱，脈盛躁，發汗永不肯出者，死。

汗雖出，至足者猶死。

已得汗而脈猶躁，盛熱不退者，死。
汗出而 言，煩躁不得臥，目精亂者死。
汗不出而嘔血者，死。
汗出大下利不止者，死。
汗出而寒不止，鼻口冷者，死。
發熱而瘧，腰掣縱齒 者，死。
不得汗而掣縱，狂走不食，腹滿胸背痛，嘔血者，死。
喘滿 言直視者，死。
熱不退，目不明，舌本爛者，死。
咳而衄者，死。
大衄不止，腹中痛，短氣者，死。
嘔咳下血，身熱疹(恥刃反)而大瘦削者，死。
手足逆冷而煩躁，脈不至者，死。
大不利而脈疹及寒者，死。
下利而腹滿痛者，死。
下利，手足逆冷而煩躁不得眠者，死。
腹滿，腸鳴下利，而四肢冷痛者，死。
利止，眩冒者，死。
腹脹，嗜飲食而不得大小便者，死。
身面黃腫，舌卷身糜臭者，死。
不知痛處，身面青，聾不欲語者，死。
目眶陷，不見人，口乾謬語，手循衣縫，不得眠者，死。
始得使一身不收，口乾舌焦者，死。
疾始一日，腹便滿，身熱不食者，死；二日口身熱，舌乾者，死；三日耳聾陰縮，手足冷者 溺血
脈若不數，三日中當有汗，若無汗者死。

《太素經》熱病死候九：

第一汗不出，出不大灌發者死；第二泄而腹滿甚者死；第三目不明，熱不已者死；第四老人嬰兒，熱而腹滿者死；五日汗不出，嘔下血者死；六日舌本爛，熱不已者死；七日咳而趣，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八日髓熱者死；九日熱而瘧者死，腰折，德癥，齒噤齡也。凡此九者，不可刺也。

避傷寒病方第二十五

《靈奇方》避時氣疫病法：

正月未日夜以蘆炬火照井及廁臼中，百鬼走不入。

又法：正月朔日寅時，用黃土塗門扉，方二寸。

又法：用牛矢塗門戶，方圓二寸。

又法：正月旦若十五日，投麻子、小豆各二七枚入於井中，避一年溫病。

又法：正月旦吞麻子、小豆各二七枚，辟卻溫鬼。

又法：庚辰日，取雞犬毛於門外微燒煙之，避溫疫。

又法：五月十五日日中取井花水沐浴，避邪鬼。

又法：五月戊己日沐浴避病。

又云：使溫病不相易法：以繩度所住戶中，屈繩燒斷。

《醫門方》避溫疫法：

赤小豆五合，以新布五寸裹，納井中不至底，少許，三日漬之。平晨東向，男吞二七女吞

又云：療溫病轉相注易，乃至滅門，旁至外人，無有看服此藥，必不相易方：

鬼箭羽(二兩) 鬼臼(二兩) 赤小豆(二兩) 丹參(二兩) 雄黃(二兩，研，雞冠色者)

搗篩丸蜜，丸如梧子，服一丸，日二三。與病患同床傳衣不相染，神驗。

《千金方》云溫病時行令不相染方：

立春後有庚子日，溫蕪菁菹汁，合家大小並服，不限多少。(《極要方》同之。)

又方：常以月望日，細銼東行桃枝，煮湯浴之。

又方：常以七月七日，合家吞赤小豆，向日吞二枚。

又方：桃樹蠹矢末，水服方寸匕。

《集驗方》斷溫方：

二月旦取東行桑根大如指，懸門戶上，又人人帶之。

《得富貴方》云：欲至病患家，手中作“鬼”字。

《玉箱方》云：屠蘇酒治惡氣溫疫方：

白朮 桔梗 蜀椒 桂心 大黃 烏頭 菝 防風(各二分)

凡八物，細切，緋袋盛，以十二月晦日日中懸沉井中，勿令至泥。正月朔旦，出藥置三升溫裡無

《葛氏方》云：老君神明白散避溫疫方：

白朮(二兩) 桔梗(二兩半) 烏頭(一兩) 附子(一兩) 細辛(二兩)

凡五物，搗篩，歲旦以溫酒服五分七。一家有藥，則一裡無病。帶是藥散以行，所經過病氣

又云：度嶂散辟嶂山惡氣瘴，若有黑霧郁勃及西南溫風皆為疫癘之候，方：

麻黃(五分) 蜀椒(五分) 烏頭(二分) 細辛(一分) 防風(一分) 桔梗(一分) 乾薑(一

凡九物，搗篩，平旦以溫酒服一錢七。

又云：斷溫病令不相染著法：

斷汲水，綆長七寸，盜著病患臥席下。(《集驗方》同之。)

又方：密以艾灸病患床四角各一丸，勿令病患知之。

又方：以鯽魚密置病患臥席下，勿令知之。

又方：以附子三枚，小豆七枚，令女人投井中。

治傷寒困篤方第二十六

《葛氏方》治時行垂死者破棺千金湯方：

苦參一兩

咀，以酒二升煮，令得一升半，盡服，當吐毒。(《千金方》同之。)

《本草》蘇敬注云：人屎乾者燒之煙絕，水漬飲汁名破棺湯也，主傷寒熱毒。（今按：《葛氏方》：世人謂之為黃龍湯。）

《耆婆方》治熱病困苦者方：

生麥門冬小一升，去心搗碎，熬，納井花水絞取一升半，及冷分三服，熱甚者吐即瘥。

《集驗方》云：凡除熱毒無過苦酢之物。

《崔禹錫食經》云：梨除傷寒時行，為妙藥也。

《通玄經》云：梨雖為五臟刀斧，足為傷寒妙藥，云云。

治傷寒一二日方第二十七

《病源論》云：傷寒一日，太陽受病。太陽者，膀胱之經也，為三陽之首，故先受病。其脈

《葛氏方》云：傷寒有數種，庸人不能別。今取一藥兼治者，若初舉頭痛，肉熱，脈洪起一

蔥白（一虎口） 豉（一升）

以水三升，煮取一升，頓服取汗。（《集驗方》：小兒屎三升。）

又方：葛根四兩，水一斗，煮取三升，納豉一升，煮取升半，一服。

又方：搗生葛根汁，服一二升佳。

《千金方》傷寒時氣溫疫，頭痛，壯熱，脈盛，如得一二日方：

真丹一兩，以水二升，煮得一升，頓服之，覆取汗。

治傷寒三日方第二十八

《新錄方》治傷寒溫疫三日，內脈洪浮，頭痛，惡寒，壯熱，身體痛者方：

蔥白（一升） 豉（一升） 梔子（三七枚） 桂心（二兩，無，用生薑三兩）
以水七升煮取二升，分三服之。

《千金方》治疫氣傷寒三日以後不解方：

以好豉（一升）蔥白（一升）小兒尿（三升）
煮取二升，分再服，覆令汗，神驗。

治傷寒四日方第二十九

《玉菡方》傷寒四日方：

瓜蒂二七枚，以水一升煮取五合，一服當得吐之。

《葛氏方》三四日胸中惡汁欲令吐之：

豉（三升）鹽（一升）
水七升，煮取二升半，去滓，納蜜一升。又煮三沸，頓服，安臥，當吐之。

治傷寒五日方第三十

《范汪方》治傷寒五六日，嘔而利者黃芩湯方：

黃芩（三兩）半夏（半升）人參（二兩）桂心（二兩）乾薑（三累）大棗（十二枚）
凡六物，水七升，煮得二升，分再服。

《通玄》云：五日外肉涼內熱者瀉之，宜服升麻湯方：

升麻（二兩）黃芩（三兩）梔子（二兩）大青（二兩）大黃（二兩，別浸）芒硝（三兩）
水八升，煮取二升半，分三服，如不利，盡服之。

治傷寒六日方第三十一

《范汪方》治傷寒六七日不大便有瘀血方：

桃仁（二十枚，熬）大黃（三兩）水蛭（十枚）虻蟲（二十枚）
凡四物，搗篩為四丸，卒服，當下血，不下複服。

治傷寒七日方第三十二

《千金方》傷寒吐下後七八日不解，結熱在裡，表裡俱熱，時時惡風，大溫，舌上乾燥而煩

知母(六兩) 石膏(一升) 甘草(二兩) 粳米(六合)
四味，水一斗二升，煮米熟，去滓，分服一升，日三。

《葛氏方》：若已六七日，熱盛心下煩悶，狂言見鬼欲走者方：

絞糞汁飲數合至一升，世人謂之為黃龍湯，陳久者彌佳。

治傷寒八九日方第三十三

《錄驗方》治傷寒八九日腹滿，外內有熱，心煩不安芘(音柴)胡湯方：

母(二兩) 生薑(三兩) 葳蕤(三兩) 芘胡(八兩) 大黃(三兩) 黃芩(二兩) 甘草(一

凡十物，切，以水一斗煮得三升，溫飲一升，日三。

治傷寒十日以上方第三十四

《千金方》治傷寒熱病十日以上，發汗不解，及吐下後諸熱不除，及下利不止皆治之方：

大青(四兩) 甘草(二兩) 阿膠(二兩) 豆豉(一升)

四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頓服一升，日三。

治傷寒陰毒方第三十五

《集驗方》云：陰毒者，或傷寒初病一二日便成陰毒，或服湯藥六七日以上至十日變成陰毒。身重背強，腹中絞痛，喉咽不利，毒瓦斯攻心，心下強，短氣不得息，嘔逆，唇青面黑，四肢厥冷，其脈沉細緊數，此陰毒侯。身如被打，五日可治，七日不治方。(《醫門方》同之。)

甘草(二分，炙) 升麻(二分) 當歸(一分) 蜀椒(一分) 鱉甲(四分)

凡五物，咀，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半，分三服，行五裡複服，溫覆，中毒當汗，汗則愈，若不汗，病除重服。

治傷寒陽毒方第三十六

《集驗方》云：陽毒者，或傷寒一二日便成陽毒，或服藥吐下之後變成陽毒，身重，腰背痛，煩悶不安，面赤狂言，或走，或見鬼，或下利，其脈浮大數，面斑斑如錦，喉咽痛，下膿血。五日可治，七日不可治方(《醫門方》同之：)

甘草(二分, 炙) 當歸(一分) 蜀椒(一分, 去目) 升麻(二分) 雄黃(二分) 桂心(一分)

凡六物, 咀, 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半, 分三服, 行五裡須複服, 溫覆手足, 中毒則汗, 汗則解, 不解重作。今世有此病, 此二方實未經用。

治傷寒汗出後不除方第三十七

《集驗方》大汗出後, 脈猶洪大, 形如瘡, 日一發, 汗出便解方:

桂心(一兩十六銖) 夕藥(一兩) 生薑(一兩, 炙) 甘草(一兩, 炙) 大棗(十四枚) 麻黃(一兩, 去節) 杏仁(二十三枚)

凡七物, 切, 以水五升, 先煮麻黃再沸, 下諸藥, 煎得一升八合, 服六合。

治傷寒鼻衄方第三十八

《千金方》云: 傷寒鼻衄, 腎間有餘熱故也, 熱因衄自止, 不止者方:

牡蠣(十分, 左顧者) 石膏(五分)

上二味, 酒服方寸匕, 先食, 日三四。凡衄亦可用。一方以漿服之。(《集驗方》同之。)

《僧深方》治熱病鼻衄, 多者出血一二斛方:

蒲黃(五合)

以水和, 一飲盡即愈。不瘥別依諸衄方。

又方: 燒牛糞作灰, 服方寸匕。

又方: 以冷水洗佳。

治傷寒口乾方第三十九

《集驗方》治傷寒熱病口乾喜唾方:

乾棗(二十枚, 擘) 烏梅(十枚, 碎)

二物, 合搗蜜和, 含杏核大, 咽其汁。

治傷寒唾血方第四十

《范汪方》治熱病唾血方：

白茅根一物，搗下篩為散，服方寸匕，日三。亦可絞取汁飲之。

治傷寒吐方第四十一

《集驗方》治傷寒吐虛羸欲死方：

雞子(十四枚)

以水五升煮取二升，乃納豉四合，複煮兩三沸，去豉，分再服。

治傷寒嘔方第四十二

《病源論》云：傷寒所以嘔者，胃中虛冷故也。

《葛氏方》治傷寒嘔不止方：

甘草(三兩) 橘皮(一升)

水五升，煮取一升，頓服之，日三四。

《短劇方》云：春夏時行寒毒傷於胃，胃冷方：

白茅根(切，一升) 橘皮(二兩) 桂心(二兩) 葛根(二兩)

凡四物，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分三服。

《救急方》云：天行後乾嘔若嘔手足冷方：

橘皮(四兩) 生薑(半斤)

上，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分四五服，立驗。

治傷寒後嘔方第四十三

《集驗方》治傷寒後乾嘔不下食，蘆根飲方：

生蘆根(切，一升) 青竹茹(一升) 粳米(三合) 生薑(二兩，切)

以水七升，煮取二升，隨便飲，不瘥重作。

治傷寒下利方第四十四

《葛氏方》治熱病不解而下利困篤欲死方：

大青(四兩) 甘草(二兩) 膠(二兩) 豉(八合)
以水一斗，煮取三升，分三服盡。更作，日夜兩劑，愈。

又方：以水煮豉一升，梔子十四枚，蔥白一把，取二升，分三服。

又方：龍骨半斤，搗碎，以水一斗煮取五升，使極冷，飲其間或得汗則愈。

治傷寒飲食勞複方第四十五

《病源論》云：夫病新瘥，血氣尚虛，津液未復，因即勞動，使成病焉。若言語思慮則勞於

《醫門方》云：論曰：凡溫病新瘥及重病瘥後，百日內禁食豬肉及腸、血、肥魚、油膩，大下痢，醫不能治也。栗、諸果子及堅實難消之物，胃氣尚冷，大利難禁，不下之必死，下之後免，不可不慎也。

病新瘥後，但得食粥糜，寧少食令飢，慎勿飽食，不得輒有所食，雖思之勿與。引日轉久，可漸食獐、鹿、雉、兔肉等為佳。

療熱病新瘥，早起及多食發複方：

梔子十枚，水二升，煎取一升，去滓，頓服之。溫臥令微汗佳。通除諸複。

又方：燒龜甲，末，服方寸匕。(《葛氏方》同之。)

《葛氏方》治篤病新起，早勞及飲食多致複欲死方：

以水服胡粉少許。

又方：燒飯糶末，服方寸匕。

《短劇方》治食勞複方：

葛根五兩，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冷分三服。

《千金方》治食勞方：

杏仁五枚，酢二升，煮取一升，服之取汗。

又方：燒人矢灰，水服方寸匕。

治傷寒洗梳勞複方第四十六

《千金方》云：洗手足複者，飲手足汁一合；梳頭複者，吞頭垢如棗大者一枚。

《千金方》治或因洗手足或流頭勞複方：

取洗手足汁飲一合。

又方：取頭垢如棗大者吞一枚，大者一枚。

《醫門方》云：溫病瘥後當靜臥，勿早起，自梳頭澡洗。但非體勞，亦不可多言語用心使患

又云：若欲令病不發複者，燒頭垢如杏仁大服之。

治傷寒交接勞複方第四十七

《醫門方》云：溫病新瘥，未滿百日，氣力未平複，而已房室，無不死者。（今按：《葛氏方》云：餘勞尚可，女勞多死。）又，療丈夫熱病瘥而交接，發或陰卵腫縮入腹中，絞痛欲死方：

取女人月經赤衣燒末，服方寸匕。

又方：取女人陰上毛燒，飲之極救急。

《僧深方》云：婦人時病，毒未除，丈夫因幸之，婦感動氣泄，毒即度著丈夫，名陰易病也 四枚

《葛氏方》云：男女溫病瘥後雖數十日，血脈未和，尚有熱毒，與之交接即得病，名曰陰易殺人。甚於時行，宜急治之。令人身體重，小腹急熱上腫胸，頭重不能舉，眼中生□，膝脛拘急欲死方。取婦人褲，親陰上者，割取燒末，服方寸匕，日三，小便即利，而陰微腫者，此當愈。得童女褲亦良，若女病亦可用男褲。

又方：刮青竹茹一斗，以水二升，煮令五六沸，去滓，一服。亦通治諸勞複。

《千金方》治交接勞方：

取所與交婦人衣，覆男子上一食久。《葛氏方》、《醫門方》同之。

又方：取女人手足爪十枚、女人中衣帶一尺，燒，以酒亦米汁飲之。

治傷寒病後頭痛方第四十八

《千金方》云：傷寒瘥後更頭痛壯熱煩悶方：

服黃龍湯五合，日三。（《集驗方》同之。）

治傷寒病後不得眠方第四十九

《病源論》云：大病之後，腑臟尚虛，營衛未生，故成於冷熱。陰氣虛，衛氣獨行於陽，不

《千金方》溫膽（都敢反）湯療大病後虛煩不得眠，此膽冷故方：

生薑（四兩）半夏（三兩）枳實（二枚）橘皮（三兩）甘草（一兩）竹茹（二兩）六味，水八升煮取二升，分三服之。

《玉箱要錄》云：大病瘥後，虛煩不得眠，眼暗疼懊（烏浩反）方：

豉（七合）烏梅（十四枚）

水四升，先煮梅取二升半，納豉煮取一升半，分再服，無梅用梔子十四枚。

又云：千裡流水（一石，揚之萬過，取二斗）半夏（二兩）洗秫米（一升）茯苓（四兩）

合煮得五升，分五服。

治傷寒病後汗出方第五十

《病源論》云：大病之後，複為風所乘，則陽發泄，故令虛汗。

《葛氏方》治大病瘥後多虛汗及眠中汗流方：

龍骨 牡蠣 麻黃根

搗末，雜粉以粉身。

《錄驗方》治大病之後虛汗不可止方：

乾薑（三分）粉（三分）冶合以粉，大良。

《短劇方》治大病後虛汗出不禁方：

粢粉 豉

凡二物，分等，火熬令集，燒故竹扇如掌大，取灰合治，以絹囊盛，敷體，立止，最驗。當

又云：治大病之後虛汗不可止方：

杜仲 牡蠣

凡二物，分等，治之，向暮臥，以水服錢午上。汗止者不可複服，令人乾燥。

又云：治發汗後遂漏汗不止，其人惡風，小便難，四肢微急，難以屈伸，此為胃乾也，桂枝

大棗(十四枚，擘) 桂枝(三兩) 附子(一枚，碎之，八片)

凡三物，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分三服。

治傷寒後目病方第五十一

《葛氏方》治毒病後毒攻目方：

煮蜂巢以洗之，日六七。(今按：《廣利方》云：蜂巢半大兩，水二大升云。又《僧深方》：治翳。)

又方：冷水漬青布以掩目。(《集驗方》治翳。)

又云：若生翳者燒豉二七枚，末納管中以吹。(《集驗方》同之。)

《耆婆方》溫病後目黃方：

麥門冬葉三握，以水一升煮取三升，去滓，少少飲之，自瘥。

《極要方》療傷寒病、溫毒、熱病、時行、疫氣諸病之後，毒充眼中，生赤脈、赤膜、白膚

秦皮(二兩) 升麻(二兩) 黃連(二兩)

上，以水洗去塵屑，然後以水四升，煮取二升半，分三合，眼仰，以綿繞箸，沾取湯以滴眼

治傷寒後黃膽方第五十二

《葛氏方》治時行病發黃方：

茵陳蒿(六兩) 大黃(二兩) 梔子(十二枚)

以水一斗，先煮茵陳，取五升，去滓，納二藥。又煮取三升，分四服之。

《千金方》治傷寒熱出表發黃臈方：

麻黃三兩，以清酒五升，煮得一升半，盡服之，覆取汗。

治傷寒後虛腫方第五十三

《千金方》治病後虛腫方：

豉(五升) 淳酒(一升)

煮三沸，及熱頓服，不耐酒者隨性，覆汗。

治傷寒手足腫痛欲脫方第五十四

《千金方》毒熱病攻手足腫痛欲脫方：

馬矢煮漬之。

又方：以稻穰灰汁漬之。又方：常思草絞取汁以漬之。

又方：削黃柏水煮漬之。

又方：煮豬蹄取汁，以白蔥、鹽少少著中以漬之。手足冷則易。

《集驗方》治毒熱病攻手足，腫，疼痛欲脫方：

濃煮虎杖根以漬手足。

又方：酒煮苦參漬之。

治傷寒後下利方第五十五

《短劇方》治濕熱為毒，及太陽傷寒，外熱內虛，熱攻腸胃，下黃赤汁及如爛肉汁及赤滯壯

梔子(十四枚) 豉(一升) 薤白(一虎口)

凡三物，切，以水四升，煮梔子、薤白令熟，納豉，煎取二升半，分三服。

《經心方》治熱病後赤白利痛不可忍方：

香豉(一升) 黃連(三兩) 薤白(三兩)

以稅米泔汁五升，煮取二升半，分三服。

《千金方》傷寒後下利膿血方：

黃柏(二兩) 黃連(四兩) 梔子仁(十四枚) 阿膠(一兩)

上四味，以水五升煮取二升，分三服。

《醫門方》療傷寒瘥後，下利膿水，不能食方：

黃連(三兩) 烏梅肉(二兩，熬，並末之) 蠟(一兩)

烱蠟和蜜合為丸，空腹如梧子服三十丸，日再，加至四五丸。

又方：取龍骨末，服方寸匕，佳。

治傷寒後下部癢痛方第五十六

《葛氏方》治大孔中猝癢痛如鳥喙方：

赤小豆(一升) 大豆(一升)

合搗，兩囊盛蒸之，令熱牙坐上。

《醫門方》熱病有匿上下食之方：

豬脂(一枚) 苦酒(一合)

上相和，煎之二三沸，滿口蝕缺從下。

又云：治毒病下部生瘡方：

熬鹽以深導之，不過三。

又方：煮桃皮煎如飴，以綿合導之。

《范汪方》治大孔中癢方：

取女萎冶下篩，綿絮裹著大道中，癢絕乃出藥。

治傷寒豌豆瘡方第五十七

《病源論》云：夫表虛裡實，熱毒內盛，則多發瘡，重者周匝遍身，其狀如火瘡。若根赤頭白者，則毒輕；若色紫黑則毒重。

又云：傷寒熱毒瓦斯盛，多發瘡，色白或赤，發於皮膚，頭作癩漿，戴白膿者，其毒則輕，《千金方》治豌豆瘡方：

初覺欲作，則煮大黃五兩，服之愈。

又方：取好蜜，通身瘡磨上。

又方：以蜜煎升麻摩之。

又方：青木香二兩，水三升，煮取一升，頓服瘥。（以上《極要方》同之。）

又方：小豆屑，雞子白和敷之。

又方：婦人月布拭之。

又方：青木香湯：

青木香（二兩） 丁香（一兩） 薰陸香（一兩） 白礬石（一兩） 麝香（二分）
上五味，以水四升，煮取一升半，分再服，熱毒盛者加一兩犀角，無犀角，升麻代。病輕去

《葛氏方》治時行瘡方：

以水濃煮升麻，綿沾洗拭之。又苦酒漬煮彌好。

《救急單驗方》療時患遍身 初覺出方：

即服三黃湯令利，即減。

又方：飲鐵漿一小升，立瘥。

又方：小豆末一合，和水服驗。

《新錄方》豌豆瘡滅癩方：

鷹矢粉上，若瘡乾和豬脂塗，日一二。

又方：胡粉敷上。

又方：桑白汁和雞子白塗之。

又方：用蜜塗之。

《千金方》云：芒硝和豬膽（都敢反）塗瘡上，勿動，痂落無痕。

今按：天平九年六月二十六日下諸國官府云：凡是疫病名赤斑瘡，初發之時，既似瘡疾，瘡必令汁溫冷任意可用；又糯粳以湯食之；又病愈之後雖經二十日不得輒吃鮮魚、肉、果菜並飲水及洗浴、房室、強行步、當風雨。又鯖及阿遲等魚並年魚不可食，但乾鰻堅魚等煎否皆良。

傷寒後食禁第五十八

《養生要集》云：凡溫病傷寒愈後，但宜食糜粥，唯少少，勿食大飽，引日轉久，可合羊

又云：凡傷寒毒病愈百日之內，禁食豬肉、腸、血、肥魚、膩（女利反）乾之難消之物。不禁

《養性志》云：諸病愈後勿食五辛，食之令人目失明。

《七卷食經》云：時行病愈，食禁葫、韭、蝦、鱧輩，不禁病複發則難治，後年輒發。

時行病後禁餅餌、魚膾、諸生果菜，難消之物，皆複發病。

時行汗解愈後勿飲冷水，損心胞，常虛不能伏。

時行病患不可食鯉鮪、小鯉及鱧，令病不愈。

又勿食生棗及羊肉，膈上乃為熱。

凡病患不得食熊肉，令作長病，終不除愈。

時行後禁飲酒、食生魚肉，令泄利，難治。

時病愈後未滿三月，食（以周反）魚複食諸菜，三年肌膚不充。

又食梅油脂物，令暴利難治。

又食瓜合魚膾，令病複發。

又食蒜膾，令人損胃消。

又未滿三月，食鱻 即複病。
時行病後未強食青花菜，令人手足損重。

又飲酒合陰陽複，病必死。

又食生菜合陰陽，複必死。

治傷寒變成百合病方第五十九

《千金方》云：百合病者，是百脈一宗，悉致病也。其狀惡寒而嘔者，病在上焦也，（二十三日當愈。其狀，腹滿微喘，大便堅，三四日一大便，時複小溲者，病在中焦也，六十三日當愈。其狀，小便淋瀝難者，病在下焦也，四十三日當愈。）

百合之病，令人欲食複不能食，或有美時，或有不用聞飲及飯臭，如有寒其實無寒，如有熱其複無他，常默默欲臥，複不能眠，至朝口苦，小便赤澀，欲行複不能行也，諸藥不治，治

百合病（本無，同上），其脈微數，其候每溺時即頭覺痛者，六十日乃愈。

百合病（本無，同上），候之溺時，頭不覺痛者，淅淅如寒者，四十日愈。

百合病（本無，同上），候之溺時，覺快然，但覺頭眩者，二十日當愈。

百合病（本無，同上）証，或其人未病已預見其候者，或已病一月二十日，複見其候者，治之

治百合病已經發汗之後者方：

百合根取七枚擘之，洗，水二升，漬之一宿，當沫出水中，明旦去水取百合，以泉水二升煮一升

治百合病已經下之後者方：

滑石（三兩）代赭（一兩）

以水三升煮取一升，納百合汁如前法一升合和，複煎取一升半，分再服。

治百合病已經吐之後者方：

百合汁一升如前法，取雞子黃一枚，納汁中攪令調，分再服。

治百合病始不經發汗，不吐，不下，其病如初者方：

生地黄汁三升，和百合汁後煎取一升半，分再服。大便當去惡沫為候也。

治百合病經一月不解變如渴者方：

取百合根一升，水一斛漬之一宿，以汁洗病患身也。洗身竟，食白湯餅，勿與鹽豉也。渴不

治百合病變發熱者方：

滑石(三兩) 百合根(一兩)

上，燥之，飲服方寸匕，日三。當微利，利者止，勿複服也。

治百合病變腹中滿痛者方：

但取百合根隨多少，熱熬令黃色，飲服方寸匕，日三。滿消痛止。

治時行後變成瘡方第六十

《錄驗方》云：大五補湯治時行後變成瘡方：

枸杞白皮(一斤) 麥門冬(一升，去心) 生薑(一斤) 乾地黃(三兩) 當歸(三兩)
黃耆(三兩) 人參(三兩) 甘草(三兩) 茯苓(三兩) 生竹葉(五兩) 遠志皮(三
兩) 朮(三兩) 芎(二兩) 桂心(五兩) 大棗(二十枚) 桔梗(二兩) 夕藥(三兩)
半夏(二兩，洗)

凡十八物，切，以水一斗五升煮取三升，分四服，一日令盡之。